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南充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结余资金）（侦检仪器类）

采

购

需

求

论

证

采购单位：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

论证时间：2025年03月26日

##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项目名称：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南充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结余资金）（侦检仪器类）

（二）预算金额（万元）：**105.76万元**

（三）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 服务 🞎工程

（四）项目概况：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南充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结余资金），侦检仪器类项目采购预算105.76万元。

## 二、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二）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单一来源； □竞争性磋商。

（三）采购包划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装备器材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雷达生命探测仪 | 台 | 2 | 核心产品提供样品1台 |
| 2 | 视频生命探测仪 | 台 | 1 | 提供样品1台 |
| 3 | 热成像仪 | 台 | 5 | 提供样品1台 |
| 4 | 可燃气体探测仪 | 台 | 8 | 同测距仪 |
| 5 | 余震监测仪 | 台 | 2 |  |
| 6 | 测温仪 | 台 | 8 |  |
| 7 | 测距仪 | 台 | 2 |  |
| 8 | 激光测距仪 | 台 | 5 |  |
| 9 | 有毒气体探测仪 | 台 | 8 |  |

（四）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按相关规定对小微企业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五）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七）优先采购环境标识产品：

（八）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是 ☑否

（九）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是 ☑否

（十）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是 ☑否

（十一）是否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是 ☑否

（十二）是否属于PPP项目：🞎是 ☑否

（十三）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 三、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 （一） 分包名称：第1包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2、 预算金额：**105.76万元**

最高限价：**105.76万元**

3、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评价因素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4、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是 ☑否

6、合同分包：本项目合同不接受分包。

7、采购标的的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南充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结余资金）侦检仪器类装备器材汇总表 |
| 装备名称 | 申报数量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雷达生命探测仪 | 2 | ▲1.防护等级：≥IP67。（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2.雷达主机重量：≤8kg。3.组成部分至少包含雷达主机、手持终端、主机充电器、专用运输箱。▲4.探测距离：砖混墙体≥50cm，静止生命体探测距离≥20m；运动生命体探测距离≥25m；探测张角及范围：探测张角≥120º；探测水平面积≥8400㎡；探测锥体体积≥84000m³。5.扫描功能至少包含（1）在整个探测距离范围内，全区域精确扫描。（2）按米级步进设定扫描范围，对探测区域分层精确扫描，并对探测到的人体运动及呼吸结果以不同图形在屏幕进行显示。▲6.显示功能：探测仪具备同时检测并同时显示不少于三个生命体，显示模式：包括二维、三维。▲7.探测精度：探测仪探测生命体时，探测精度≤50cm。8.满足振动试验：频率范围至少10 Hz—150 Hz。9.操作系统：中文，工作湿度范围：等于或优于0%— 95 %，工作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 ℃—60℃。10.可充电电池连续工作时间≥12h，配置备用电池数量≥1块。★11.符合《消防用雷达生命探测仪》（XF 3010-2020）。 |  |
| 视频生命探测仪 | 1 | ▲1.防护等级≥IP68。2.主机重量≤1.5kg。3.工作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60℃，储存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 ℃—60 ℃，工作湿度范围：等于或优于0%—80%。★4.具备视频搜寻及双向通话功能，能够对受困人员进行360°观测、搜寻并准确定位。5.主机盒带按钮、显示屏。6.能单手操作。7.显示屏尺寸≥8英寸，全彩屏，屏幕分辨率≥1920\*1200dpi。8.带SD卡槽，卡槽数量≥1个。9.配置降噪型头戴式耳机（带麦克风）。▲10.彩色摄像头外径≤40mm，带补光灯。（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摄像头外径）▲11.在黑暗处可看清事物距离≥6m。▲12.左右旋转≥180°，电动可视角度≥360°，手动可视角度≥360°。▲13.可伸缩探杆材质：铝合金或碳纤维，可旋转角度：≥180°，展开长度：≥2m，闭合长度：≤1.2m。14.可充电电池连续工作时间≥10h，配置备用电池至少1块，备用空电池盒数量至少1个。▲15.配置电动旋转探头，探头分辨率：≥1024\*800dpi。▲16.配置防水视频探头，防护等级≥IP67，带防水视频传输线。 |  |
| 可燃气体探测仪 | 8 | ▲1.防护等级≥IP65。（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2.重量≤0.5kg。3.工作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0℃—45℃，储存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10℃—45℃，工作湿度范围：等于或优于5%—95%。▲4.防爆等级≥Ex ia IIC T3 Ga（提供防爆证书复印件） 。5.可检测所有可燃气体种类。6.仪器能够自动归零、自动零点校准，带不间断LCD显示实时可燃气体浓度，具备防水功能，带自动校准程序，启动时能够功能自检，带广角可视警报光柱，内置式防震外罩。★7.检测范围：等于或优于0—100%LEL的可燃气体。1. 可充电电池连续工作时间≥10h。
2. 采样方式：泵吸+扩散二合一
 |  |
| 热成像仪 | 5 | ▲1.防护等级≥IP67。（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2.重量≤1.5kg。3.工作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85 ℃，储存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40℃，工作湿度范围等于或优于0%—85%。▲4.探测器：像素≥384\*288dpi，类型：非制冷微测辐射热计或非制冷焦平面微热型，波长范围等于或优于8-14um，帧频≥50Hz，镜头视场角等于或优于48°\*36°。5.具备指南针，抗跌落高度≥1m，内置存储器容量≥16GB，具备自动换挡功能，机身贴反光荧光条。▲6.显示器：尺寸≥3.5英寸，分辨率≥320×240dpi，调色板模式至少包括黑热、白热、消防、铁红、火灾、捜救，图像调整：自动。7.图像性能：空间分辨率≤1.7mrad，图像处理技术：双波段图像融合技术或数字细节增强，数字変焦：2x、4x。8.图像存储：内置存储器内存≥16G，具备视频录制功能，视频格式：AVI格式或wmv格式，具备图像存储功能，图像格式至少包括JPEG格式。▲9.测温范围等于或优于-40℃—1200℃，自动换挡，自动测温校正。10.可充电电池连续工作时间≥3h，配置的备用电池数量≥2块。▲11.符合《消防用红外热像仪》（XF/T635-2023）标准。12.能够显示出测量区域的最高温度、最低温度点。13.最小探测距离≥60m。 |  |
| 余震监测仪 | 2 | ▲1.防护等级：≥IP65。（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2.重量≤6kg。3.工作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10℃— 50℃，储存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50℃，工作湿度范围： 等于或优于20%—85%。▲5.主机屏幕能显示位移、震动实时数值、报警值等内容。▲6.能通过三维立体监测 X Y Z 三轴显示。▲7.分辨率：≤0.01度，精度：≤0.1度。▲8.具有反向一键搜寻功能，设备标配≥1路余震位移监测器。9.可充电电池连续工作时间：≥12h。 |  |
| 测温仪 | 8 | ▲1.防护等级≥IP54。2.重量≤0.4 kg。3.工作温度范围：优于或等于-50℃—900℃，储存温度范围：优于或等于20℃— 40℃，工作湿度范围：优于或等于10%—90%。▲4.测量物距比≥12:1。▲5.为手持式，为非接触测量物体温度，测温范围：优于或等于-50℃—100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国家认可的检验或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测温范围）▲6.激光瞄准精度：≤3℃。7.响应时间：≤500ms，温度分辨率：≤0.1℃。8.激光瞄准打开时工作时间≥10h，关闭状态工作时间≥20h。9.配置清单：主机、电池。10.可预设高、低温危险报警，带背光显示选择功能，能够摄氏/华氏温度单位转换，镭射目标测量位置，自动读值锁定及自动关机功能，具备数据储存功能。 |  |
| 测距仪 | 2 | ▲1.防护等级≥IP54。2.重量≤1kg。3.工作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 ℃—40℃，储存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60 ℃，工作湿度范围等于或优于0%—85 %。。▲4.可测量内容至少包括距离、角度、高度、速度 。▲5.测量距离最远≥1000m。▲6.距离测量精度：≤±0.3m。7.连续工作时间≥6h。 |  |
| 激光测距仪 | 5 | ▲1.防护等级≥IP54。2.重量≤1kg。3.工作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 ℃—40℃，储存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20℃—60 ℃，工作湿度范围等于或优于0%—85 %。▲4.可测量内容至少包括距离、角度、高度、速度 。▲5.测量距离最远≥1000m。▲6.距离测量精度：≤±0.3m。7.连续工作时间≥6h。 | 同测距仪 |
| 有毒气体探测仪 | 8 | ▲1.防护等级≥IP66。（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测量范围）2.重量≤0.5kg。 ▲4.防爆等级：≥Ex ia IIC T4 Ga（提供防爆证书复印件）。 5.可探测的气体种类≥4种。 6.可实时显示气体浓度和仪器状态。 7.工作时间≥8h。 9.自动校准和归零。 10.能清楚显示有害气体的低限、高限、时量平均浓度和短期时量平均允许浓度。11.侦检毒气时，具有实时报警功能，报警方式不少于声、光、振动三种。 ▲12.检测范围可达到：硫化氢：0—100ppm（增量可达到1/0.1ppm），一氧化碳：0—500ppm（增量可达到1ppm），可燃气：0—100%LEL（增量可达到1%），氧气：0-30.0% vol.（增量可达到0.1%vol.）。14.高清彩色屏幕≥2.5英寸。15.支持储存≥10万条数据。16.至少具备USB接口，RS232接口。▲17.采集距离≥10米。 |  |

## 四、投标人须提供的如下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 --- | --- |
| **供应商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应当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 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第三章投标文件的“承诺函”。 |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企业法人：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均为复印件）。事业法人：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均为复印件）。其他组织：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均为复印件）。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均为复印件）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 2.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①法人企业：提供2023年至今任意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者提供2023年至今任意年度供应商内部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②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1年的法人企业：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或者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者直接提供承诺函原件。③个体工商户：提供在工商备案的章程的或者财务会计制度管理文件或者承诺函。④事业单位可提供财务会计制度管理文件或者承诺函。⑤自然人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供应商需提供2023年1月至今的任意1个季度的缴纳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票据）或者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复印件；供应商需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1个季度的缴纳社保的银行电子回单（票据）或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事业单位和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企业可直接提供承诺函。 |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 |
|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原件 |
| 6.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 |
|  |  |
|  |  |
|  |  |
|  |  |
|  |  |
|  |  |
| 8.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第三章。 |
| 9、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 供应商提供承诺函。 |
| 10、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供应商提供承诺函。 |
| **本项目特殊资格条件** |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 投标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

## 五、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　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1 | 报价 | 30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30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  |
| 2 | 技术要求 | 35 | 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得分规则如下：【①以数字 “1”“2”“3”…为一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②序号中未标注“★”和“▲”的条款，为一般技术参数条款；③序号中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条款】1、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得分规则如下：一般技术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14.6分。2、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得分规则如下：“▲”技术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20.4分。 |  |
| 3 | 样品 | 9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样品情况进行评分（共3件样品，每件样品3分），评标委员会通过观察、感官、触摸、测试、破坏、试用、对比等方式，考评投标产品的①材质无裂缝、叠缝；涂层无漏喷、锈蚀、脱色、掉色现象；涂层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②制作工艺水平：焊接部位牢固、无脱焊、虚焊、焊穿现象；焊缝均匀，无毛刺、锐棱、飞溅、裂纹等缺陷等。每件样品完全满足以上要求的得3分，其中每有1项或1处存在瑕疵或不满足以上要求或不满足投标文件应答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投标人须按要求送样，凡出现下列任一情况的该样品得分均为0分：①少送样品的；②错送样品的；③样品不符合招标文件送样要求的。 |  |
| 4 | 技术培训 | 4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至少包括①培训团队配备；②培训方式；③培训计划；④培训内容等。内容齐全且无缺陷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注: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或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或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④该项内容描述的内容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  |
| 5 | 售后服务 | 8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至少包括①服务承诺及响应方案；②备件（易耗品）供应方案；③服务人员配备及应急措施；④质保外服务措施等售后服务。以上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或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或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④该项内容描述的内容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  |
| 6 | 项目实施方案 | 14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包括:①项目实施流程;②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量;③备货方案;④运输方案;⑤交货方案;⑥项目进度保证措施:⑦质量管理体系及保障措施;回应急预案;以上内容齐全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或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或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④该项内容描述的内容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  |

注：各要素计算得分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六、商务要求

1.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装备器材、包装费、人工费、交通费、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通讯费、保险费、法定税金等完成本项目所需发生的全部费用。

2．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天内。若遇不可抗力或其他特殊情况，经采购人确认后可适当延迟，最多不超过合同签订后120天。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南充市内地点。

4.交货资料:投标时提供的佐证材料复印件和其他投标文件要求的材料。

5.履约保证金:

①金额:采购合同总金额的 3%。

②交款方式:履约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

③收款单位: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

④交款时间:中标通知书发放后，合同签订前。

⑤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保函必须符合以下规定:

a.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合法保函，且应为无条件保函，并有详细明显的验证方法;

b.保函的受益人为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

c.保函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如有分包，载明分包号)、项目编号、履约金额、保函的有效期(考虑到交货、验收等不确定因素，采用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保函有效期应不短于2年)、银行担保的内容(即:如因供应商原因发生法律法规或合同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扣除的情况，由银行向受益人足额支付履约保证金);

⑥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a.以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退至转款账户;b.以保函方式提交的，退还保函原件。

⑦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乙方提出退款申请之日起，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采购人逾期退还的，将承担应退还金额万分之一每天的违约金。若遇项目单位因财务结算等原因封账而导致无法支付相应价款的，顺延至具备支付条件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且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⑧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出现合同约定的不予退还情形。

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供应商损失。

6.资金支付

①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3%的履约保证金;

②预付款:合同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合规发票及相关凭证资料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合同款(以合同约定为准)。

③尾款: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经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合规发票及相关凭证资料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合同款(以合同约定为准)。

7.售后服务

①保修期:不少于3年。保修期内提供7x24小时维修电话服务。易损配件及零件储备期不少于5年。

②支持重大故障或特殊故障的紧急远程或现场抢修。一般故障，30 分钟响应，4小时内到场，24小时内维修完毕;重大故障或特殊故障，30分钟响应，4小时内到场，72小时维修完毕。

③未经采购人同意，维修维护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不得为非原厂件。

④供应商需建立相应的售后维护档案，每次故障维修提交报告并提出预防性维护措施，记录每次故障响应服务和预防性维护的详细情况。

⑤供应商需建立专门的回访制度，设立专职服务人员，为用户提供至少每季度一次的回访、技术咨询和技术培训等服务。

8.验收要求

①供应商须在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针对使用人员组织培训，培训完成并移交所有资料文档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初步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验收合格后出具《消防装备质检验收登记表》验收报告。

②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文件、检测报告等，逐项对比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确认是否完全满足各项要求。

③验收地点:南充市内，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指定地点。

④甲方可对乙方生产或销售的产品封存送检。送检的产品质量合格，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送检的产品质量不达标，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乙方产品质量不达标带来的一切安全问题，甲方将进行追责，乙方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9.其他要求

投标人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所有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其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0.知识产权

（1）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1.法律责任

供应商自行承担在本项目履约过程中所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责任、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包括：其聘用的所有工作人员劳动用工安全事故、因操作不规范等因素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安全事故。

**七、样品相关要求**

（一）样品清单

详见各包件采购清单备注栏。

（二）送样与退还要求

（1）样品的制作、运输、包装等相关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须自备样品封样所需物品。

（2）样品递交截止时间：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超时递交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递交的样品。

（3）送样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4）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数量、时间及相关要求递交样品，样品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按照本项目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定进行处理。

（5）供应商所提供样品须为“盲样”，样品及其包装均不得具有可以识别供应商名称的任何标志标识或具有暗示性的文字、图案、装饰等，否则样品得分为零分。

（6）盲样评审前，在监督老师的监督下，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盲样进行随机编号，样品评审采用“盲评”。

（7）为了更好的评审产品的质量，在评审过程中有可能对样品进行破坏性检验，不管是否中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对破坏后的样品提供赔偿，由此带来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评审结束以后，在监督老师的监督下，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全部样品进行封样。样品退还时间：在本项目结果公告发出后。未中标的供应商应在本项目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样品的所有权，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自行处置无人领取的样品。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保管，作为项目履约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须按样品的质量标准供货，如中标供应商实际供货与递交样品不一致，采购人有权拒收，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9）其他未规定事宜，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在监督老师的监督下执行。

## 附：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实际签署为准）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X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品名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总价（万元） | 随机配件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即RMB￥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二、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与甲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甲方有权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向乙方收取履约保证金，有义务按照本协议规定退还履约保证金。

1.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按照与甲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义务。

1.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本项目的有关资料。

1.5甲方有权按照《招标文件》、与甲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及本协议规定，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

1.6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

1.7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2.1乙方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甲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乙方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2.3乙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本协议、《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履行义务。

2.4乙方应当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本项目的有关资料。

2.5乙方有权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款项。

2.6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2.7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三、质量要求**

1、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全新、未经使用过、标有合法品名及商标、原装原封并经合法渠道取得的原厂制造合格产品，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 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1、乙方应确保合同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地点。由于设备包装不善等运输问题所引起的设备锈蚀、毁坏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以醒目的中文或英文印刷字体在各包装箱上标明通用规范的运输标记或标志如收货人、合同号、尺寸及重心、防潮等。

3、乙方将设备安全无损地运至指定地点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如保险费等均已包含在合同设备的价款中，相关风险亦由乙方承担。

**五、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XX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XX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XX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XX年XX月XX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对于信通、侦检、救援类产品中专业性较强的装备，供应商须在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针对使用人员组织培训，培训完成并移交所有资料文档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初步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验收合格后出具《消防装备质检验收登记表》验收报告。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付款方式**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以及乙方交给甲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计算款额￥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后的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 的价款；

2、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 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给 财政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办理财政国库支付手续，并由其向乙方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款项：￥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3、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验收合格后，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 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 元， 人民币大写： 元整；乙方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七、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小时内响应到场，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八、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XX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九、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因国家政策变化、实施环境变化、重大技术变化、预算项目调整导致项目不再实施的，均为不可抗力事件，甲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四）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履约验收方案：
4.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5.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6. 是否邀请专家：否；
7.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8.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9. 履约验收时间：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对于信通、侦检、救援类产品中专业性较强的装备，供应商须在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针对使用人员组织培训，培训完成并移交所有资料文档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初步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验收合格后出具《消防装备质检验收登记表》验收报告。
10.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11.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中标产品厂家注册内容、产品说明书（如涉及）等内容进行技术验收；
12.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投标文件响应商务内容验收；
13. 履约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4.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履约验收各条款间有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进行。

**（五）风险管控措施**

1. 甲方违约风险及应对措施

若甲方违约，按照合同中甲方违约责任条款追究相应责任。

1. 乙方违约风险及应对措施

若乙方违约，按照合同中乙方违约责任条款追究相应责任。若因乙方违约终止合同，不予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1. 发生质疑投诉后的应对措施

若项目发生质疑，根据代理协议约定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质疑答复。处理质疑所需时间约需15天，本项目已预留处理质疑所需时间。

若项目发生投诉，由代理机构协助采购人回复财政部门质询。处理投诉所需时间约需3个月，本项目已预留处理投诉所需时间。

1. 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

合同中已约定，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项目不再实施的，属于不可抗力时间，甲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 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

合同中已约定，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项目不再实施的，属于不可抗力时间，甲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 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

合同中已约定，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项目不再实施的，属于不可抗力时间，甲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 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

合同中已约定，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项目不再实施的，属于不可抗力时间，甲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附件1.验收方案

**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南充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结余资金）（侦检仪器类）**

**验收方案**

一、验收项目概况

1.本项目拟采购一批消防装备，以提升支队应急救援能力。

2.本项目采购合同于XXXX年XX月XX日签订，交货时间为XXXX，现已完成。

二、验收对象

XXXXXXXXXXXX

三、验收时间及地点

1.验收时间：XXXX年XX月XX日XX:XX。

2.验收地点：XXXXXXXX。

四、验收方法

通过验收对象提供货物的外观质量、产品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等，逐项对比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合同，确认是否完全满足各项要求。

五、验收步骤

1. 成立验收小组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件规定，验收小组由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派的熟悉掌握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技术需要的人员组成。人员名单见附件1。

2.收集验收所需资料。

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收集了验收所需资料，包括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采购合同等各1份。

3. 编写验收方案。

验收方案由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件规定编制。

4.召开验收评审会，实施项目验收。

由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于XXXX年XX月XX日10：00在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召开项目验收评审会。评审会会议议程如下:

4.1由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介绍评审会会议议程。

4.2介绍评审会参会人员及验收小组组长、成员。

4.3由中标人XXXXXXX做总结报告、陈述，同时验收小组成员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采购合同等逐项进行验收，并在验收报告报告上逐项签署验收意见。

4.4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收集各验收小组成员的验收意见，汇总至验收小组组长处。

4.5由验收小组组长汇总各验收成员验收意见，宣布验收结论。

4.6由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宣布会议结束。

5.提交验收报告。

由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收集验收评审会上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采购合同以及验收小组出具的验收意见，汇总形成验收报告。

附件2

**验收小组成员签到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南充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结余资金）（侦检仪器类） | 验收时间：XXXX年XX月XX日XX：XX |
| 项目编号：XXXXXXXXXXX | 验收地点：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 |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组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  |
| --- |
| **履约验收评价表** |
| 采购人 | 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 |
| 供应商 | XXXXXXX |
| 项目名称 | 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南充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结余资金）（侦检仪器类） |
| 合同编号 | XXXXXX | 合同金额 | XXXXX万元 |
| 验收清 单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简要技术规格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 验收意见相 应 条 款 打 √ | 1.供应商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时间及数量交货：□是 □否 |
| 2.供应商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出厂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等附件清单：□是 □否 |
| 3.XXX产品是否满足XXXX物理性能要求：□是 □否 |
| 4.XXX产品是否满足XXXX使用功能要求：□是 □否 |
| 5.XXX产品是否满足XXXX质量标准要求：□是 □否 |
| 6.… |
| 7.… |
| 8.… |
| 9.… |
| 10.… |
| 11.… |
| 12.… |
| 13.供应商提供的发票是否真实：□是 □否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验收结论：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验收组成员（签字）： 验收不合格的具体说明：  |
|
|
|
| 验收地点：XXXXXXXXXXXXXXXXX验收日期：XXXX年XX月XX日 |
| 备注：此表验收组每位成员均须填写一份。 |

附件4

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南充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结余资金）（侦检仪器类）

**验**

**收**

**报**

**告**

采购人：南充市消防救援支队

验收日期：XXXX年XX月XX日

**一、验收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1.本项目拟采购一批消防装备，以提升自然灾害应急能力。

2.本项目采购合同于XXXX年XX月XX日签订，交货时间为XXXX，现已完成。

**二、验收对象**

XXXXXXXXXXXX

**三、验收时间及地点**

1.验收时间：XXXX年XX月XX日XX:XX。

2.验收地点：XXXXXXXX。

**四、验收方法**

通过验收对象提供货物的外观质量、产品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等，逐项对比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合同，确认是否完全满足各项要求。

**五、验收小组成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备注 |
|  |  |  | 组长 |
|  |  |  | 组员 |
|  |  |  | 组员 |
|  |  |  | 组员 |
|  |  |  | 组员 |

**六、验收小组成员个人验收意见**

组长：xx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原因：

组员1：xx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原因：

组员2：xx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原因：

组员3：xx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原因：

组员4：xx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原因：

**七、验收小组最终验收结论**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原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XXXX年XX月XX日

**采购需求论证专家签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联系方式 | 职称/职务 | 工作单位 | 专家证号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本人声明：1. 本人熟悉该类需求调查项目，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单位、相关供应商没有利害关系；
2. 本人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或属于具有特殊行业突出专业特长，熟悉产品情况和行情的专业人员；
3. 本人愿意以独立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需求调查论证工作，并接受财政部门、检查部门的监督管理；
4. 本人承诺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履行论证职责，如实出具论证意见，承担不实论证意见的相关法律责任；
5. 本人没有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
 |

**注：专家相关证照复印件附后**